

导言 永恒的图腾

人一来到这个世界上，就面临着两种选择：听凭社会环境的安排，或者依靠自己的努力改善环境。

于是，关于“命”与“力”的思索便开始了。

在“人猿揖别”的洪荒时代，大自然的风雨雷电、水旱瘟疫、沧桑巨变，曾迫使原始初民们蜷缩在造化的羽翼之下。他们崇拜天地，崇拜生灵，崇拜大自然赐予人类的一草一木。但也恰恰是这个时候，人类的智慧之光开始烁烁闪耀，那自在、自发、自动的“自然世界”终于不复存在，人类开始钻木取火、狩猎畜养、桑麻纺织、躬耕收获……。人类一步一步地在同大自然的交往和生活实践中，逐渐获取了自己的生存与发展空间，并从中深切体会到自身所蕴藏的巨大力量。

进入文明初创的奴隶社会，人类改造自然的武器已经由木棒石斧变为青铜铸造的利剑，人类的精神世界也由最初的朦胧、单一、封闭，发展为清晰、丰富、开放。人类开始做起了开天辟地、衔木为石、引水东海、造化众生的梦。梦中的盘古、精卫、女媧、神农、黄帝、大禹……他们的形象是何等的伟岸峻拔，他们的行为是何等的磅礴豪迈，他们的精神是何等的气吞山河。在大自然的肆虐面

前，他们骄傲而又悲壮地说：不！然而，从梦中醒来，人类惊异地看到，在自己面前耸立着的，不仅仅是自然界的力
量，更有人类亲手缔造出来的、却存在着异己倾向的社会力
量。在奴隶社会近乎残酷的社会制度下，个人的吉凶、祸福、
贫富、苦乐、得失、贵贱、成败、安危、荣辱、善恶、寿夭、
生死等等，在盘根错节的社会关系网中，在强权笼罩的社会
氛围之下，显得是那样的不可捉摸、难以定数。人们重新陷于
神秘力量的阴霾。于是乎，神权观念、天命意志应运而生了。

中世纪的漫漫长夜，将宗法等级和君王专制制度推向了极
至。剥削、压迫、等级、专制、战争、掠夺，使每一个社会成
员都感到难以掌握自己的命运。在中国，“死生有命，富贵在天”
、“否泰有命，通塞听天”的天命神权观念，弥漫于社会生活
结构的各个角落。在西方，人的地位和尊严完全被神取而代
之，人间的一切赞美之词专属于上帝所有，正如一位神学家所
说：上帝是“至高、至美、至能、无所不能，至仁、至义、至
隐、无往而不在，至美、至坚、至定，但又无从执持，不变而
变化一切，无新无故而更新一切；‘使骄傲者不自知地走向衰
亡’，行而不息，晏然常寂，总持万机，而一无所需；负荷一切，
充裕一切，维护一切，创造一切，养育一切，改进一切；虽万物
皆备，而仍不弃置。”在神灵耀眼光环的笼罩下，生活于其中
的人们，把自己在现世无法实现的欲望与渴求，统统转移到彼
岸世界的天堂之中。对于那些被牢牢禁锢在封建宗法专制等级
秩序中的人们来说，虚幻的、关于天堂幸福的说教成为他们最
好的归宿。尽管其间不断地有人勇敢地发起向天命神权的挑
战，并提出诸如非命尚力、恃天用命

等真知灼见，但天命神权的铁幕并未因此而被冲决，宗教裁判所依旧享有绝对的权威。非命尚力的呐喊只能像空谷回音，在千年的专制王朝中，显得是那样的孤独和悲凉。

虚幻终究无法变为真实，人类也不会永久地生活在虚幻的世界之中。近代工业革命伴随着蒸汽机的隆隆轰鸣，掀动起人类理性精神崛起的狂飙，为人类改造自然、改造社会以及改造自身的心灵之轮安装了一部马力巨大的引擎。在理性精神的引导下，在追求知识和科学的过程中，天命神权被请下了神圣的祭坛，主宰人类灵魂几千年的上帝失去了原来的灵光。人类真切地感受到，追求知识和科学是人类摆脱愚昧的阶梯。人对客体世界无知，便会感到客体世界的陌生、神秘、疏远，把客体世界看作一种异己力量，从而对客体世界产生超现实的神秘感和崇拜心理。通过对客体世界的理性思考与把握，便可以从根本上消除人对客体对象的神秘感和异己感，克服精神上的愚昧、迷信和盲从现象，最终实现命运由神的主宰向人的主宰的回归。因此，人掌握的知识愈多，人的主体性就愈强；人的理性精神发挥得愈充分，人把握自身命运的力量就愈强大。文艺复兴时期英国杰出的文学家莎士比亚，在《哈姆雷特》中就曾热情洋溢地赞美理性精神照耀下的人的力量：“人是多么了不起的杰作一桩！理性有多么高尚！才能是多么浑厚雄壮！风度和举止是多么端庄而值得夸奖！行动像天使一样！悟性似神明从天而降！你是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弗兰西斯·培根那振聋发聩的豪迈之语至今仍萦绕在每一个人的耳际：“知识就是力量。”在理性精神的推动下，人类创造出无数的人间奇迹，人类企盼的一切渐渐化为现实。人类如同傲立在太平洋西岸的自由

女神像，一手高擎着理性的火炬，一手将自己的命运牢牢抓在手中。

通观人类已往文明发展所走过的历程，在一代又一代人类的行为与观念中，关于“命”与“力”的思索，相持相争，历经沉浮，画出了无数的否定之否定的圆圈。当人类在理性精神的灿烂中获得重生时，当人类命运权柄的神本回归于人本时，似乎“命”与“力”的较量，终究以人的“回天之力”战胜盲目必然性的存在而宣告完结，人类可以完全按照自由意志和自主力量，激昂行进在自我设定的康庄大道上。

但事实并非如此。

历史老人的脚步行进到 20 世纪的末叶，我们已隐约听到新世纪来临的钟声。在这个辉煌的世纪中，人类足迹所到的地球上的各个角落，到处遍布着人类改造自然、改造社会和改造自身的累累硕果。无论是平原草地还是高山峻岭；无论是陆地原野还是江河湖海；无论是花草树木还是飞禽走兽……，处处都留下了人类智慧劳作的痕迹。高高矗立的摩天大厦，遨游太空的人造卫星，川流不息的汽车火车，游弋江海的帆船巨轮，迅速快捷的通信网络，日新月异的技术开发……。在人类施展其聪明和才智，演奏其生命交响曲的地球上，完全没有受人的影响、未经人改造过和尚未打上人的烙印的“处女地”，现在几乎荡然无存了。地球已成为人为的地球和人化的地球；而且，我们人类的足迹正在向地球的空间四周、向浩瀚无穷的太空延伸。

20 世纪人类所展示出的巨大的物质力量，足以使人类骄傲地说：我们遇到的只是我们自己。然而，正当人类

为自己建造了一个富丽堂皇、光彩夺目的“人的世界”的宫殿而欣喜若狂之际，这个人的世界却爆发了任何时代都未曾有过的震撼人心的“划时代的危机”。人口的急剧增长带来和加深了社会经济、文化、政治、环境、生活等一系列严重后果；疯狂的核军备竞赛在人类的头上悬起一柄达摩克利斯之剑；支撑人类生存的有限能源和资源在被无限制的开发当中趋于枯竭；严重恶化的生态环境到了有可能发生全球性灾难的极限性的边缘。此外，经济危机、保护主义、盲目增长、南北差距、社会暴力、政治腐败……等等，也使现代社会的危机状况雪上加霜。

如果说，过去人类的危机和人类文明的命运，主要是以这种或那种文明的缓慢兴衰和这一地区或那一地区人类的轻重苦难为标志的话，那么，正在席卷全球的当代人的世界性的危机，则有可能直接威胁到整个人类及人类文明能否继续生存下去的命运。

在突如其来的危机面前，人类的精神准备显然不够充分。于是乎，神秘的、关于人类末日的“预言”广为流传；日趋淡化的宗教情感重新炽热；五花八门的封建迷信死灰复燃；各种非理性的行为，诸如欺诈、谋杀、吸毒、暴力、性乱、赌博、冷漠、孤独、颓废、空虚……，充斥于现代文明社会之中。

古老的力命观念，以变换了的形式和内容，重新在现代人的心灵深处发生强烈的撞击。人类关于“命”与“力”的思考，非但没有完结，反而在现代社会中，进一步上升为人的观念意识的核心与焦点，引导出现代人类迥然不同的行为方式。

从人类价值活动的角度进行分析，关于“命”与

“力”的思考，其实质是关于人的价值实践意识的思考。它是人类价值观念体系中的活性成份，是人为实现某种人生目的和价值目标而采取何种方式、途径与手段的思考。人的价值生活实践，是一条由鲜花和荆棘、欢欣和痛苦、收获和代价、成功和失败铺成的道路。在追求实现人生价值的道路上，处处充满了矛盾和诱惑，歧路和暗礁。因而，在人的价值实践意识中，便包含理智与情感的交织、自觉与盲从的混杂、真知与偏见的执拗、目的与手段的整合等等。不同的价值实践意识导出不同的价值目标内容，不同的价值选择方式，不同的价值实现手段，不同的价值生活态度……。崇“命”的价值实践意识，将人的价值目标定位于彼岸世界，将人生的价值实践方式和内容寄托于神灵的启示，将人的存在和发展、前途和命运归因于神秘必然性的驱使；而尚“力”的价值意识，则始终将人的价值目标定位于人的世界，将人的自由和幸福归结为人自身的选择和奋斗过程，将人的主体性的发挥程度与人的生存和发展、前途与命运直接同一起来。人的价值实践意识的水平，正是在这种“命”与“力”的相持相争中，不断地得以丰富，不断地实现升华；人类改造世界和把握自身命运的能力，也正是在“命”与“力”的否定之否定中，不断地得以完善，不断地得以提高。

“路曼曼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人的世界是一个价值的世界，人的活动是一系列追求价值的活动。只要有人的存在，便有按照一定价值观念和意识引导下的价值实践方式的存在。同时，人的世界又是一个神奇的世界，一个无穷变幻、无限发展的世界。人，包括人的价值、未来与命运，在人类文明发展悠长深邃的时空隧道中，似乎

永远是一个斯芬克司之谜，让人类永远地去捕捉、猜测。然而，倘若我们能够在浩瀚无垠的宇宙**阈**限中，在盘根错节的社会关系中，寻找到人类文明发展轨迹的支点，那么，我们便会以新的哲学思维和新的文化意识，重新思考人类的命运，重新观察人类的未来，我们的这个世界才会永久的生机盎然、丰富多彩、灿烂明媚。

“ 命 ”与“ 力 ” —— 人类永恒思索的图腾。

一 撩起命运女神的盖头

关于命运，哲学家说：“命运的实质即是贯穿宇宙实体的 logos（读“逻各斯”）。命运是以太性的物体撒播生产万物的种子和周期运行的尺度。”历史学家说：“我多么希望我自己和我的朋友既有成功的事情，又有失意的事情，我宁愿有一个成功盛衰相交错的生涯，而不愿有一个万事一帆风顺的生涯。根据我的全部意见来看，我知道没有一个万事一帆风顺的人，他的结尾不仅是悲惨的，而且是弄得一败涂地的。”文学家说：“所谓命运，全是人类的意图所造成，基于这个缘故，人类不可能一直走向没落之途……我认为真理和精神的力量超越一切，因而坚信，人类的未来灿烂似锦。”科学家说：“浅见的人相信命运，相信环境；他们以为是由于某人的名字，或他在那时刚巧在那地方才会如此，若是另外一天便会变成两样。但强者却认为那是因果关系，任何事物都没有幸运和不幸的成分。仔细分析，一切成败与得失，都只不过是一个数学问题，或是一个化学公式而已。”而宗教徒则说：“人类最后终将知道他在无垠而冷漠的宇宙中始终是孤独的，他的命运和责任均无足轻重。”……

“啊！命运！命运！所有的人都说你轻浮，善变！”英

国文豪莎士比亚发出如此的感慨。千百年来，人们都在试图揭开命运的神秘面纱。历史学家在君王侧旁翻弄发黄的史册，以期找到某些有用的东西来把握未来；政治家充满信心觉得自己有能力以个人命运去改变民众的命运；经济学家不断提出济世良方，欣喜自己已经窥视到命运的笑靥；文学家则忙于百感交集地吟唱命运咏叹调；宗教徒悲天悯人，执著地为芸芸众生脱离苦海指出通途，但闹不清楚一个人走进宗教殿堂这个事实本身是否已由命运所决定

“命运！你是人，还是神？”站在生命之旅的十字路口，面对凶吉、福祸、贫富、苦乐、贵贱、得失、成败、安危、荣辱、毁誉、寿夭、生死等等纵横交织、复杂变幻的人生际遇，人们不由得发自肺腑地高喊。

无奈中的寻问

关于命运的话题，几乎与人类文化的历史一样幽深、久远。

人类在最初思考自己的生活时，便开始关注自己的命运了。

在“茹毛饮血”的原始氏族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的极端低下，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极端简陋和贫乏，每个氏族成员只有在氏族集团之中方能生存，任何人都生活在同一水平之中，不存在超越氏族群体生活水平之上的贵贱、贫富的现象，更何况那时的自然界仍然是一种完全异己的、有无限威力的和不可制服的力量与人类相对立，人类同它的关系还是近似于动物同它的关系，只能如同牲畜一般地服从它的威力。阳光雨露、洪水雷电、猛兽疾病等一切自然现象都可以决定人类的命运，人类还没有从自然

中独立出来。所以，当时人类的观念中更多的是对大自然的敬畏和崇拜，还不可能出现自觉的对个人命运及其规律的深邃思考。

对命运开始进行比较自觉的思考，还是进入距今三千多年的奴隶社会之后的事。但他们所说的“命”并非主要指个人的命运，而是神秘莫测的“天命”。在他们看来，“天”是至高无上的，能体现主宰万物的“天”的意志的，便是“天帝”。这个“天帝”具有无限的威力，从自然界的山川日月，到人类的生老病死，无不遵从他的意志。古史中曾经这样记载商汤时人们向“天帝”祈雨的情形，从中我们可以领略到“天帝”的威力：

汤克夏而正天下。天大旱五年不收。汤乃以身祷于桑林曰：“余一人有罪，无及万夫。万夫有罪，在余一人。无以一人之不能，使上帝鬼神伤民之命。”于是剪其发，磨其手，以身为牺牲，用祈福于上帝。民乃甚说，雨乃大至。

（大意是：商汤率兵灭了夏朝，时逢连年大旱，民不聊生。商汤竟剪去头发，磨破手指，甘愿将自己的身体作为牺牲，向上天祈雨。）

同样，“天帝”也主宰一切社会人事。

在初民眼里，商人的祖先是顺天命吞了鸟卵而生的；周人的祖先是踩了天帝的足迹而孕育的。这当然不能当真。但在这两个传说背后，蕴藏着我国先人真实的、共同的精神信仰：尽管这两个氏族发样不一，一个源于天，一个出于地，但他们的始祖都是天帝的子民。

不仅氏族的起源受命于天，而且人类社会的典章制度也是由天命所决定的。上至天子的人事安排，下至百官的职位设置，巨至军政礼刑，细至服装制度，这个万能的天帝可谓巨细不遗，样样都考虑得十分周到，安排得井井有条。

不过，这种关于“天帝”的观念毕竟太粗俗，经不起仔细地推敲，在实际生活中更容易暴露出破绽。因此，当人们真正地思考自己的生活时，就对“天帝”具有主宰一切智慧和能力产生了怀疑，并最终否定了他的存在。

“天帝”被否定掉了，可人类并没有从此就随心所欲、自由自在地安排自己的生活。对实际生活中的许许多多事情，人们还是无可奈何，左右不了。做一件事情时，虽然尽了最大努力，是成功还是失败，人们不能预料；有些人从来也没有希望能做成的事情，却突然降临。那么，这个在人们实际生活中起最后决定作用的东西是什么呢？就是“命”。

春秋战国时期，命的信仰便已相当普遍，诸子百家几乎都相信命的存在。大思想家孔子一生常谈到命。他曾说：“君子居易以俟命，小人行险以侥幸。”意思是君子听天知命，顺从命运的安排；而小人则冒险强求，存侥幸之心。《论语》记载孔子的话云：“死生有命，富贵在天”。在他看来，一个人的生死贫富，都是命里早就注定了的。他甚至把自己的际遇也同命联系起来，常用自己的经历来论证命的存在。

孔子的这种天命思想，又在后来大儒孟子身上得到了新的反映。《孟子·万章》上篇说：“莫之为而为之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意思就是没有人叫他干，而他竟

干了，这就是天意；没有人叫他来，而他竟来了，就是命运。孟子还说：“天寿不贰，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又说：“莫非命也，顺受其正。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岩墙之下。尽其道而死者，正命也；桎梏死者，非正命也。”（《孟子·尽心上》）前者是说，不管命短命长，我都不三心二意，只是培养身心，等待天命，这就是安身立命的方法。后者是说，天底下人的吉凶祸福，无一不是命运，只要顺理而行，便能得到“正命”。

西汉初年，董仲舒主张“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后，儒家思想中关于命的信仰便在社会上大为流行。东汉王充对命更有了系统的讲述。他说：“凡人遇偶（碰上好运）及遭累害（遭受灾祸），皆由命也。有死生寿夭之命，亦有贵贱贫富之命。”在他的著作《论衡》中，专门论命的就达数篇之多，如《命义》、《偶会》、《初禀》、《无形》、《幸偶》、《命禄》、《气寿》等等。尽管王充被视为封建早期著名的唯物主义思想家和无神论者，但他同时也是中国古代最早的系统论命的学者。

东汉以后，知识阶层对天命的信仰愈益蔓延。《魏书·孙绍传》云：“绍曾与百寮赴朝，东掖未开，守门侯旦。绍于众中，引吏部郎中辛雄于众外，窃谓之曰：‘此中诸人，寻当死尽，唯吾与卿，犹享富贵。’雄甚骇愕，不测所以。未几，有河阴之难。绍善推禄命，事验甚多，知者异之。”同时期的李康著《运命论》，更将古代论命思想进一步精细化。《运命论》的基本观点是：人世间的治乱、穷达、贵贱、吉凶、成败，一切都是由命运决定的。《运命论》写道：“治乱，运也；穷达，命也；贵贱，时也。”“吉凶成败，各以数至。”李康所说的“运”“命”“时”

“数”，其实是一个东西，即命运。《运命论》主张，既然命运是高深莫测、难以捉摸的神秘存在，人们对于命运只能采取“乐天知命”的态度，万事不可强求。于是，便有了他的名句：“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于人，众必非之。”

晋代文学家潘岳在《西征赋》中写道：“古往今来，邈矣悠哉……生有修短之命，位有通塞之遇。鬼神莫能要，圣智弗能豫。”这位文学家的命运观，否定“鬼神”和“圣智”对于人的命运的支配作用，认为人的生命有长短之分，人的地位有通塞之别，这是客观存在的命运现象，而非天命所为。潘岳否定天命的命运观，可谓在令人窒息的天命神权的夹缝中透出一丝新鲜气息。

这个时期，还有一部探讨命运问题的重要著作《列子》。《列子》中的《力命篇》，用拟人的手法，描述了人力与天命的一场辩论，指出，一个人是长寿还是短命，是显达还是没落，地位优越还是卑下，生活富裕还是贫困，并不是看他是否圣贤，是否善良，都是由“命”君主所决定，而且，这位“命”君主并不是专门去“制之”，是在冥冥中以一种不可捉摸的方式主宰人事。和这位“命”君主相比，“力”简直是无足轻重了。从中进一步鼓吹天命的至高无上和威力无穷。

南北朝梁代刘峻承继李康的衣钵，著有《辨命论》，比较系统地论述了命运问题。概括刘峻的观点，主要有以下几条：

——“命也者，自天之命也，定于冥兆，终于不变。”命运是鬼怪神仙不能干预，圣人贤哲不能谋划，“触山之力”不能抗拒之，“倒日之诚”不能感动之的不可动摇、

不可抵抗的神秘“天数”。

——“所谓命者，死生焉，贵贱焉，贫富焉，治乱焉，祸福焉。此十者，天之所赋也。”命运的内容包括死生、贵贱、贫富、治乱、祸福等等。

——“命体周流，变化非一。或先号后笑，或始吉终凶，或不召自来，或因人以济，交错纠纷，回还倚伏。”即人们的命运遭遇是错综复杂和变幻多端的。有的人先哭后笑，有的人始吉终凶；有的是不召自来，有的是别人帮助。

——“乐天知命。明其无可奈何，识其不由智力。逝而不召，来而不拒，生而不喜，死而不戚。瑶台夏屋，不能悦其神。土室编蓬，未足忧其虑。不充诎于富贵，不遑遑于所欲。”这是说，要做个明白人，去不召，来不拒，生不喜，死不愁，富不悦，贫不忧，采取“乐天知命”的态度。

至唐代，命的观念不仅是地主阶级和官方所信奉的意识形态，而且也成为社会各阶层共同的思想认识。

极力反对佛教的韩愈，却相信命的存在。在他看来，社会各阶级、各阶层的地位和祸福皆取决于天命，人对此是无能为力的，只能对之顺从和敬畏，而不可以加以改变。在《与卫中行书》中，韩愈说道：“贤与不肖存乎己，贵与贱、祸与福存乎天，名声善恶存乎人。存乎己者，吾将勉之；存乎天、存乎人者，吾将任彼而不用吾力焉。”在《答陈生书》中，韩愈又说：“盖君子病乎在己，而顺乎在天。……所谓顺乎在天者，贵贱穷通之来，平吾心而随顺之，不以累其初。”按照韩愈的观点，人的命运是天早已注定了的，只能顺从命运的安排，听之任之，而不

得有丝毫的不满和反抗。

北宋的司马光不但把封建统治之下人民的穷困和等级差别归之于“天”和“命”的意志，而且，把被压迫者所遭受的精神和肉体的痛苦说成是“天刑”。因此，谁要是敢于有所改变，谁就是“天”的罪人。他说：“人之刑赏，刑赏其身；天之刑赏，刑赏其神。故天之所以赏者，其神静而佚乐，以考终其命；天之所刑者，其神劳苦而愁困，以夭折其生。……智愚勇怯，贵贱贫富，天之分也；君明臣忠，父慈子孝，人之分也。僭天之分，必有天灾；失人之分，必有人殃。”司马光对命的观念有了新的发展，它除了旧有的“上天注定”的意义外，又将君臣关系、父子关系等内容加入了命运的观念，使之更有效地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

到了明清时期，命理相求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明朝开国功臣宋濂，曾写《禄命辨》一文，第一次系统地总结了中国古代命理学的历史渊源。而嗣后的万民英，更是广泛收集朝野流行的各种时辰推命之说，另起炉灶，穷源析流，条分缕析，著出达 12 卷之巨的鸿篇巨制——《三命通会》。其上至天地造物、人物之始、五行生剋、干支变化，下至种种推演之术，神煞命局、典型命例，旁及历代民间流行的种种命诀歌谣，巨细无遗，熔为一炉，且都以道家学说、阴阳五行术数、儒家伦理为理论依据，作了极为透彻的阐发；以“理”统“术”，“理”“术”并重，从而深化了古代时辰推命的理论，理顺了各种推命方术，次第了各种神煞命局，将纷繁杂乱的种种时辰推命流派，总汇变通成一个严整有序、庞大无比的命学体系，使这一著作成为“自明以来谈命者皆以此本为总汇，几于家有其

书《四库全书提要》)的一本影响深远“恒用”不废的经典命书。

在长达数千年的中国封建社会中，宿命论的思想在历史上起着巨大的作用。从封建君主帝王、文臣武将到知识分子、平民百姓，无一不受命运观念的支配和影响。帝王们认为自己之所以能够成为帝王，是命运的预先安排，“君权神授”百姓们则认为贫穷的生活是注定的命运。雄才大略的西楚霸王项羽，曾横扫秦军，定鼎中国。然而，面对弱小的汉王刘邦，却显得一筹莫展，以致于兵败垓下，自刎乌江。于是，他发出“天亡我也，非战之罪”的哀叹。睿智卓绝的诸葛亮，为蜀汉政权呕心沥血、鞠躬尽瘁。虽然他未出茅庐就曾预测三分天下，但是，他东联孙吴也罢，六出祁山也罢，终未能实现恢复汉家王朝的宏图伟业，后人慨叹曰：“出师未捷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在命运信仰面前，似乎个人的努力是那样的苍白无力，一切都朝着注定了的方向前进着。个人命运的迷信常常联系着国家命运的兴衰。小和尚朱元璋绝不会想到能创立明王朝；他的后世子孙崇祯皇帝虽锐意革新，终未能挽回明王朝的颓势。更可悲的是驿卒出身的李自成绝想不到自己用鲜血换来的大顺政权在短短 3 个月内便土崩瓦解。他们的命运和结局已由现代的历史学家、社会学家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方法做出了科学的分析和解释。然而，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在几千年的封建社会中，他们的成败兴衰都被归结为命运的安排，荒谬的观念被奉为绝对的真理。

在中国传统思维中，命运的观念似乎比宗教信仰还要顽强，有的人可以不相信宗教，但却无法不相信命运。事

实上，命的产生，表现了人类思维和认识阶段性的局限。在蒙昧和野蛮时代，科学思维的狭隘性局限了人类对自然界和自我的认识，因此，当一个人才穷力竭，陷入失败的痛苦，面对灾难降临的时候，由于无法解脱和自拔，便自然会想到冥冥天地之中似乎有一种无形的神秘力量在控制着自己，注定结局是不容改变、也无法改变的；一个人不会企图达到某种希望的目的，然而这种目的却突然、随意、无缘无故地便达到了，这也会使他产生一种神秘意志的观念。这种所谓的神秘力量或神秘意志，古代的中国人、东方人或西方人都无法解释，因此，命运的观念便由此而生，这也是古代人们造神运动的流风余韵。

三个重大辩题

从天命观产生的根源不难看出，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在人们的头脑中占据统治地位的是对于命运的唯心主义解释：所谓命运，就是“天”的意志在人间的体现，就是神对于凡间人世的周密安排，它是不可抗拒的。

那么，这是不是对命运的唯一解释？这便形成了关于命运的第一个辩题。

一些人认为，谁要是承认命运，谁就是信奉唯心主义，谁就是接受了消极、颓废的人生观；而科学的人生观是不讲命运这个概念的，是主张“非命”的。其实未必见得。当我们在人类社会历史的长河中看到许多将命运归之于神秘的外在力量的同时，也同样可以撷取到大量对于命运的另一理解。当希伯来神话将命运看作是神的意志时，赫拉克利特则认为“命运就是必然性”；当佛教经典将命运看作前世因缘或称作因果报应时，希罗多德则认